
關連交易

[編纂]後，我們與關連人士之間的若干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我們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與以下預計於[編纂]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我們關連人士的實體訂立若干交易，有關交易於[編纂]後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關連關係
群聯電子及其附屬公司	群聯電子為我們的主要股東之一。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採購協議

主要條款

於2026年[•]，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群聯電子訂立2026年–2028年採購協議(「採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群聯電子及其附屬公司(「群聯電子集團」)採購存儲產品組件(包括但不限於NAND閃存、主控芯片等)及相關存儲產品(「存儲相關產品」)以及相關技術支持服務(「技術支持服務」)。採購協議將於2028年12月31日到期，可經雙方同意且在不違反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前提下續期。

根據採購協議的條款，我們將與群聯電子集團成員公司訂立具體協議或下達具體訂單，其中將列明根據採購協議採購產品及／或服務的具體條款及條件。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群聯電子為一家主要從事閃存主控芯片的設計、製造及銷售的公司。憑藉其專業資質及技術專長，群聯電子集團能夠提供存儲相關產品及技術支持服務，其可靠性及

關連交易

一致性符合我們業務要求及質量標準。本集團一直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向群聯電子集團採購存儲相關產品及技術支持服務，以支持我們業務。群聯電子集團亦熟知我們的業務需求及技術要求。

代價及定價政策

採購協議項下存儲相關產品及技術支持服務的價格將由本集團與群聯電子集團基於以下適用於所有供應商的因素經公平磋商釐定，包括但不限於(i)向獨立第三方採購類似產品或服務的現行市價及定價條款；及(ii)在並無市場價格的情況下，參考類似交易中使用的市場價格合理確定製造相關產品或提供相關服務所產生的實際成本及開支，並考慮雜項經營成本(如加工成本及勞工成本)。該價格將不遜於本集團就可資比較交易向獨立第三方支付的价格。

歷史金額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自群聯電子集團採購存儲相關產品及技術支持服務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76.7百萬元、人民幣999.7百萬元及人民幣918.3百萬元。

年度上限

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人民幣1,700百萬元及人民幣1,600百萬元。

於釐定上述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存儲相關產品及技術支持服務的歷史交易金額；
- (ii) 由於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預期的行業發展、基於我們現有訂單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我們的新產品開發計劃以及對價格較高的高端存儲相關產品的需

關連交易

求不斷增加，我們預期未來數年對存儲相關產品及技術支持服務的需求將會增加。舉例而言，對比2025年，我們預計採購的存儲相關產品總量將於2026年增長約30%，且以預計採購量加權計算的存儲相關產品平均單價將於2026年增加；及

- (iii) 我們預計自研芯片的產量將於2027年及2028年增加，這將導致我們自第三方採購芯片的需求逐漸減少。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根據上市規則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按年計預計超過5%，該交易於[編纂]後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就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申請

就採購協議而言，我們已就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向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豁免及免除 — 有關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段落。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將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項下的交易是否已按本節所披露採購協議項下的主要條款及定價政策訂立。我們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的確認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每年進行披露。

此外，董事確認，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適用規定，倘超出上述任何建議年度上限，或當交易條款發生重大變動時，將立即知會聯交所。

關連交易

董事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一直且會繼續在我們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該等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家保薦人確認

獨家保薦人已審閱公司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所編制及提供的相關資料及歷史數據。基於獨家保薦人的盡職調查，獨家保薦人認為，上述尋求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乃在本公司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已訂立及將訂立，且就該等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